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与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产品开发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产品开发协议后续实际开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合同订单金额为准。
- 公司实际销售金额将与汽车实际产量等因素直接相关，整个项目的实施周期比较长，而汽车市场整体情况、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均可能对主机厂的生产计划和采购需求构成影响，进而为供货量带来不确定性影响；尽管合同双方具备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因产品开发受阻、主机厂业务调整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
- 本项目预计在2025年内开始量产，本协议的签署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没有影响。

一、产品开发协议概况

基于公司与福州市福耀高等研究院/福耀科技大学已经建立的战略合作关系，双方联合成立的福耀科大圣龙汽车微特电机系统产业研究院已经完成轴驱电机总成的研发，公司近日与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耀玻璃”）签订《产品开发协议》，选择公司作为其轴驱电机总成及控制器的独家配套供应商，进行产业化生产。

根据客户规划，该项目生命周期为5年，预计在2025年内开始量产，生命周期约实现8亿元左右销售额。

二、交易对方情况

公司名称：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法定代表人：曹德旺

注册资本：260974.3532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0611300758B

成立日期：1992-06-21

注册地址：福清市宏路福耀工业区二区

经营范围：生产汽车玻璃，装饰玻璃和其它工业技术玻璃及玻璃安装，售后服务；开发和生产经营特种优质浮法玻璃，包括超薄玻璃、薄玻璃、透明玻璃、着色玻璃；并统一协调管理集团内各成员公司的经营活动和代购代销成员公司的原辅材料和产品；协助所属企业招聘人员、提供技术培训及咨询等有关业务；生产玻璃塑胶包边总成，塑料、橡胶制品；包装木料加工。纸箱、纸板、铁架、可循环使用的包装金属支撑架、包括托盘等玻璃安装用的材料的销售。国家禁止外商投资的行业除外，国家限制外商投资的行业或有特殊规定的，须依法履行相关程序。（涉及审批许可项目的，只允许在审批许可的范围和有效期限内从事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履约能力分析：福耀玻璃是一家在中国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汽车安全玻璃的大型跨国集团，于 1993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A 股股票代码：600660），于 2015 年在香港交易所上市（H 股股票代码：03606）。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福耀玻璃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在新能源汽车中，搭载空间小的天幕玻璃替代天窗正成为一种选择，同时随着新能源汽车产品升级迭代，对使用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尤其对噪音及耐久性能提出了非常高的要求，而无刷电机声音小、且无机械磨损，寿命长，控制更精确，受到主机厂青睐。当前正在进行无刷电机替代有刷电机的变革。公司成为福耀玻璃的零部件供应商，为其提供轴驱天窗遮阳帘电机总成。针对汽车天窗遮阳帘市场需求，采用无刷电机搭载行星齿轮减速器，开发一款无刷卷轴电机（含控制器），用于同步带式轴驱天窗遮阳帘的驱动，实现了电机小尺寸、高功

率、低噪音、低成本、低发热的技术目标，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同时，该轴驱无刷电机总成作为平台产品，电机+行星减速一体式结构设计，由于其体积小、扭矩大、寿命长、噪音低，可以拓展用于车载中控屏、天窗、充电口盖、电动扶手、车载冰箱等多种场合，具有良好的扩展性和市场前景。对未来公司业务拓展具有积极推动作用，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利益。

2、本合同的签署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没有影响，但将有利于提高公司未来年度业务收入，并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险提示

1、产品开发协议后续实际开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合同订单金额为准。

2、公司实际销售金额将与汽车实际产量等因素直接相关，整个项目的实施周期比较长，而汽车市场整体情况、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等因素均可能对主机厂的生产计划和采购需求构成影响，进而为供货量带来不确定性影响；尽管合同双方具备履约能力，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会出现因产品开发遇阻、主机厂业务调整或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延期、变更、中止或终止。

针对上述风险，后续公司将积极做好产品开发、生产、供应等工作，同时加强风险管控，减少市场波动可能造成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圣龙汽车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